

# 教育部 111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北區校長研習會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本部 101 年 12 月 25 日臺軍(二)字第 1010239194 號函「各級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執行計畫」。
- 二、本部 111 年 4 月 15 日臺教學(五)字第 1112802174 號函「教育部 111-112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『研究分析計畫』暨『理論與實務研習』」。

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交流防制校園霸凌事件理念與實務。
- 二、分享校園霸凌防制相關策略及省思。
- 三、凝聚北區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校長或學務人員之共識。

## 參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

- 一、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2 日（四）上午 09:00 至下午 15:00（09:00 開始報到）。
- 二、地點：開南大學 B103 卓越樓會議廳（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 1 號）。交通資訊請見附件 3。

## 肆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委託及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。

## 伍、參加人員規畫：

- 一、北區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校長或學務人員（國教署權管高中職校不限地區）。
- 二、報名員額數依各縣市學校數訂定，人數配額如附件 1。國中、國小及高中職校由各主管機關指定學校參加，並管制完成線上報名。
- 三、報名限額 100 人，若報名人數超過指定員額，同學制之報名者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四、錄取者將於活動前一週以電子郵件通知，同時公告至橄欖枝中心網站。

## 陸、研習內容與議程（課程表如附件 2）：

- 一、師對生霸凌入法衝擊（2 節課）。
- 二、世界咖啡館分組論壇（1 節課）。
- 三、分組論壇共識發表暨 QA（1 節課）。
- 四、校園霸凌防制意見交流與綜合座談（40 分鐘）。

## 柒、一般行政：

- 一、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即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11 日（星期日）下午 5 時前，於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VEftHoWoDVtEb1na9> 報名，或掃下方左圖 QRcode 報名；詳細資訊請搜尋「橄欖枝中心」活動公告，或掃下方右圖 QRcode 查詢。



（報名表單）



（活動資訊）

- 二、研習報名及課程皆為免費，並於當天提供確認報名之參加人員午膳與講義等資料。
- 三、請各單位給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並依規定核報差旅費。
- 四、請參加人員務必簽到，並為落實終身學習精神，發給全程參與者學習時數 4 小時。
- 五、研習開始報到時間為 09:00；09:20 正式開始，敬請注意。
- 六、課程資料在徵求講師同意後，於研習結束二週內存置於橄欖枝中心網站，促進學習效果。
- 七、研習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，得由主辦單位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。
- 八、接駁點為桃園高鐵站 1F 之 5 號出口（11 號公車月台臨停處）；桃園火車站 1F 之 1 號出口（延平路、大林路）。若須搭乘接駁車請於報名時註明，若有更動亦請務必提前告知。接駁時間與確切資訊將於研習前一週以電子郵件通知（\*因行政作業時間較長，恕無法於報名截止後補登接駁，敬請見諒）。
- 九、研習期間請參加人員務必遵守 COVID-19 防疫政策，與會人員請全程配戴口罩；如有發燒、咳嗽等身體不適情形者，請勿參加會議。
- 十、基於防疫及響應環保，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## 捌、研習聯絡人：

- 一、委託及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地址：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 172 號。電話：(02)7736-7936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校園安全防護科金專員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。(02)8674-1111 分機 67071 廖助理 (0975-765-890)、18011 鄭助理 (0971-456-661)。傳真號碼：(02)2515-8189。Email：olivecenter.tw@gmail.com。

## 玖、本計畫奉核可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、員額分配表 (111.10.14 修訂版本)

111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北區校長研習會員額分配表						
序號	縣市名稱	研習會員額				備考
		國小	國中	高中職校	小計	
1	國教署	0	0	27	27	國中、國小及高中職校由各主管機關指定學校參加，並管制完成線上報名
2	臺北市	3	4	3	10	
3	新北市	3	4	3	10	
4	桃園市	3	4	3	10	
5	臺中市	3	4	3	10	
6	宜蘭縣	3	3	0	6	
7	基隆市	2	2	0	4	
8	新竹縣	2	2	0	4	
9	新竹市	2	2	0	4	
10	苗栗縣	2	2	0	4	
11	花蓮縣	2	2	0	4	
12	臺東縣	2	2	0	4	
13	金門縣	1		0	1	
14	澎湖縣	1		0	1	
15	連江縣	1		0	1	
小計		61		39	100	
合計		100				
備考		1. 國教署員額不限北區縣市，請針對重點學校或平均分配各縣市轄屬高中職參訓。 2. 各縣市參訓名額依轄屬數比例分配。 3. 金門縣、澎湖縣及連江縣政府請考量任務需求薦報人員參加。				

附件 2、議程

**教育部 111 年度防制校園霸凌北區校長研習會議程**(11.21 修訂版本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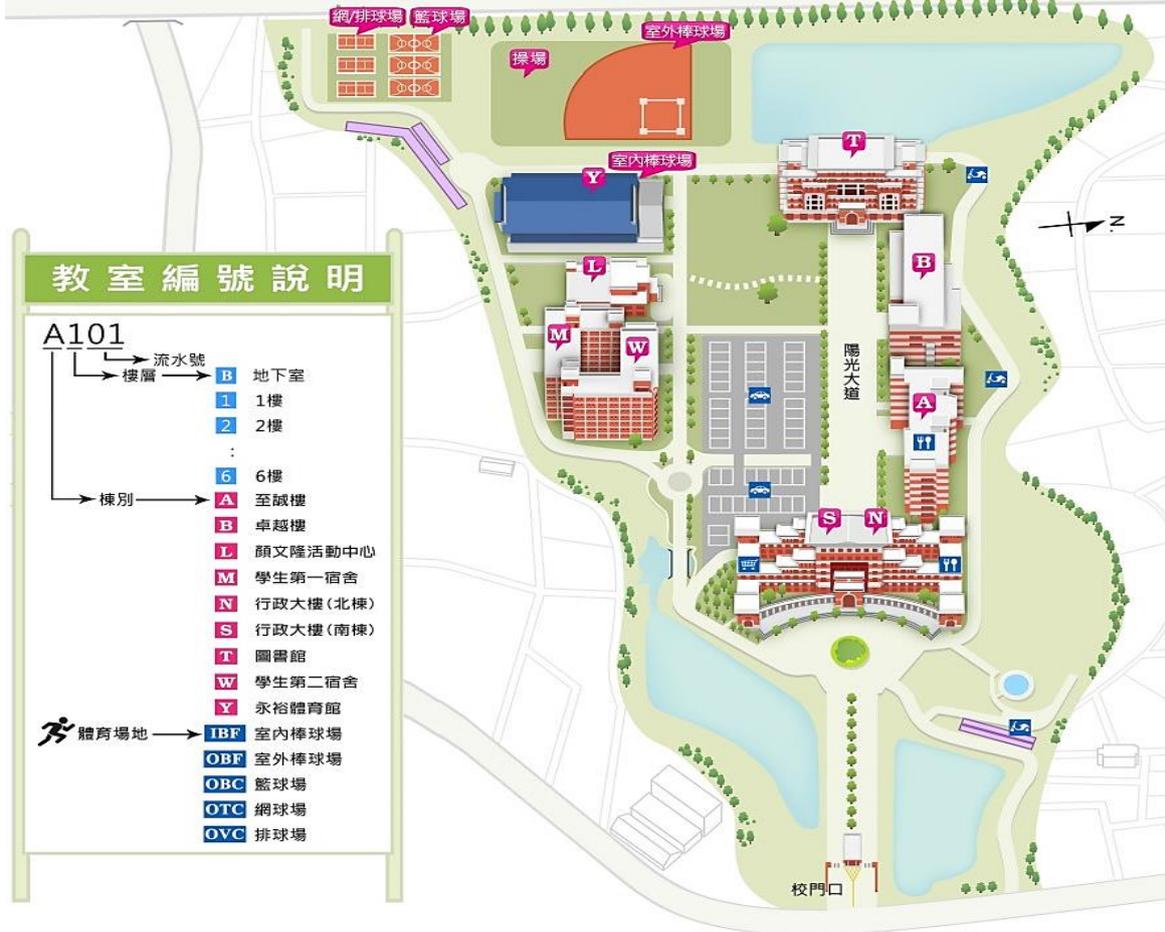
時間：111 年 12 月 22 日（四）09:00-15:00（\*09:00 開始報到）

地點：開南大學卓越樓 B103 會議廳（338 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 1 號）

時間	活動內容	講師	地點	
09:00-09:20	集合、報到		B103 會議廳	
09:20-09:30	開幕典禮與貴賓致詞	教育部長官 國立臺北大學橄欖枝中心計畫主持人		
09:30-11:00	師對生霸凌入法衝擊	博思法律事務所 劉安桓 律師		
11:00-11:10	世界咖啡館規則講解			
	茶點與休息時間			
11:10-12:00	世界咖啡館分組論壇		教室 B105 B106 B126	
	組別	研討子題		校長代表
	國小	師對生疑似霸凌事件處理		臺南市億載國民小學 林志政 校長
	國中	學校校隊或社團霸凌		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吳明峰 校長
	高中職	生對生霸凌事件處理與因應		新北市立三重高中 莫恒中 校長
1.依所屬學制將與會校長進行分組，並依組別參與討論。 2.每組將邀請該學制之 1 位校長代表分享 1 項研討子題並帶領討論。 3.由校長代表介紹與引言（15 分鐘）與討論（35 分鐘）。				
12:00-13:20	午膳及休息時間、各組校長代表整理討論共識			
13:20-14:20	分組論壇共識發表暨 QA	臺南市億載國民小學 林志政 校長	B103 會議廳	
		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吳明峰 校長		
		新北市立三重高中 莫恒中 校長		
1.邀請校長代表就研討子題發表討論結果與共識，並可邀請現場與會校長們提問。 2.每位校長代表發表時間為 15 分鐘，提問與 QA 為 5 分鐘。				
14:20-15:00	校園霸凌防制意見交流與綜合座談	教育部 國立臺北大學橄欖枝中心	B103 會議廳	
15:00	賦歸			

附件 3、場地交通資訊（資料取自「開南大學總務處」）

一、場地位置：開南大學（338 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 1 號）：卓越樓 B103 會議廳



二、交通資訊：請搜尋並參考「開南大學－總務處－交通資訊」

<https://general.knu.edu.tw/p/412-1006-246.php?Lang=zh-tw>